

大田县文体和旅游局文件

田文旅〔2022〕63号

答复类别：B类

关于县十八届人大一次会议第39号 代表建议的答复

林发琳等代表：

你们提出的《关于切实用好武陵红色资源促进大田革命老区发展的建议》（第39号）收悉。现就有关建议答复如下：

大田县武陵乡具有光荣的革命历史，朱德带领的中国工农红军曾在此播下革命火种，林大蕃、林鸿图等43位烈士为革命英勇献身。现有朱德旧居、中共闽中工委旧址、林大蕃烈士故居、革命烈士纪念碑等红色历史遗存。

一、以文化为引领，以旅游为载体，加大对武陵红色资源保护力度

一是加大红色文化挖掘整理力度。全方位、多角度挖掘武陵乡及大田县革命历史，收集整理红色文化故事，开展红色景点导游、讲解员等从业人员业务培训，提高红色教育的吸引力和感染力。加强与互联网科技企业合作，融入云旅游、云体验等创新元素，整合线上线下市场要素，引领文旅发展新潮流。加快建设“全福游”APP，整合全市优质文旅资源，为入田游客和市民提供一站式文化旅游体验服务，推动红色文化场景化展示与活态化传承。

二是提升红色文化遗址保护利用水平。积极推进《大田县红色旅游发展专项规划（2020-2030）》编制，不断提升红色文化遗址保护利用水平，更好发挥红色文化资源在弘扬革命精神、传承红色基因、推动社会经济发展等方面的独特作用；加大武陵乡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进一步挖掘当地红色文化资源，结合乡村旅游热，打造武陵乡特色红色文化旅游项目；收集战争年代文物18种，编成6本革命斗争史册，成立了三明市第一支乡镇红色旅游宣讲导游队。

三是打造武陵红色文化旅游经典景区。县文旅局将协助武陵乡党委政府制定武陵乡红色旅游发展规划，根据规划设计，加大武陵乡旅游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如：旅客服务中心、生态停车场、生态公厕、观光木栈道等旅游服务设施；对红色文物和历史建筑进行修缮保护，将武陵乡的自然生态、人文和红色旅游资源进行整合，纳入《大田县红色旅游景点及线路》；策划设计武陵红色旅游线路：武陵三阳梯田→朱德元帅旧居暨中共大田特区委旧址（述祖

堂)→八一希望小学→革命烈士纪念碑→林大蕃烈士故居→林笏隆烈士故居→林宜春故居(清光绪皇帝钦点武探花、二品御前侍卫)→闽中工委会址→武陵烤兔、九层粿制作坊→“雪山”牌反季节蔬菜种植基地→高山生态茶园→一顶尖省级森林公园;同时,积极向上级有关部门争取项目资金,将武陵乡打造成为闽中爱国主义教育基地。

二、整合各类资金,创新融资体系,确保红色资源的开发投入

历年来,我县财政部门积极履行职责,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三明市红色文化遗址保护管理办法》,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保护方针,持续加大对红色文化资源、红色文化遗址遗迹保护开发的资金投入,在财力困难的情况下,整合各类专项资金,确保文物、红色文化资源普查、发掘、征集、修缮、保护等工作顺利开展,2020年、2021年文物保护、红色文化资源保护、开发、基础设施建设共投入资金1983.06万元。

今后,我县将持续加强与国家文物局、省文物局等相关部门的对接汇报,全力以赴争取国家政策持续对我县革命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支持。抓住当前中央和省上出台扶持红色文化发展优惠政策的良好时机,加强武陵乡革命旧址保护修缮项目储备,策划生成项目,力争武陵乡更多的革命旧址保护修缮项目纳入国家及省上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补助项目库。

三、充实专业人才，培养兼职志愿者，增强红色资源的保护开发后劲

目前，武陵乡事业单位三大中心（武陵乡乡村振兴综合服务中心核定编制数6人，实有人数6人；武陵乡村镇建设综合服务中心核定编制数5人，实有人数5人；武陵乡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核定编制数5人，实有人数5人）已满编满员，无法对其进行人员补充。今后，如有缺编，武陵乡政府可依据需求提出招聘计划或人员调动，县人社等有关部门将予以大力支持。武陵乡政府共有行政编制22人，目前尚有空编2人，今后，县委组织部将通过领导班子换届调整、公务员招考等渠道，有针对性地将一些具有相关专业特长、懂得红色资源保护与开发的人员，充实到武陵乡干部队伍中，切实加强人才支撑。

同时，县委组织部将组织县委党校、县党史室、县文旅局等教学科研人员深入实地走访，与老党员、烈士后代等亲历者或知情者面谈，全面挖掘和传承武陵乡红色资源文化。在此基础上，认真梳理和提炼红色精品故事、编好讲解词，挑选和培训一批专兼职导游或讲解员，精心设计现场教学或旅游线路，着力将中共闽中工委旧址与武陵乡现有的“三明实践”大石现场教学点有机结合、一体推进，争取纳入省、市委党校主体班次现场教学点目录或各级特色文旅推介项目，不断扩大武陵乡红色资源文化的影响力。

领导署名：叶增稳

联系人：刘广宏

联系电话：0598-7222157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武陵乡人大主席团（1份）、人大常委会人事代表工作室（2份）、
县政府督查室（1份）

大田县文化和旅游局办公室

2022年6月14日印发

